

简 报

2013 年第 1 期

(总第 21 期)

河北省保险中介行业协会秘书处编

2013 年 1 月 6 日

目 录

- 中介行业协会召开第一届理事会第三次会议
- 中介行业协会开展 2012 年度“保险信誉工程”和“保险护城河工程”贯彻落实情况自查工作
- 中介行业协会发函征求 2013 年工作计划意见和建议
- 银邮类保险兼业代理资格审核工作
- 月度监管报表催报及初审情况

中介行业协会召开第一届理事会第三次会议

为贯彻落实河北保监局《关于加强河北省保险业社团组织建设和管理的指导意见》有关保险社团组织会长和秘书长任职期限为 2 年的规定，中介行业协会于 2012 年 12 月 14 日上午在石家庄市阳光大厦召开第一届理事会第三次会议。

会议由中介行业协会副会长陈二国主持，保监局办公室王希栋主任、中介处赵宝正副处长莅临会议。本次会议应到理事 110 名，实到理事 91 名，符合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。

丰华兵会长首先向理事会报告协会成立两年来工作开展情况，副会长单位代表乔旻总经理向理事会报告协会两年来的会费收入、支出执行情况。

会议选举通过康晓明为协会秘书处秘书长。

保监局王希栋主任和赵宝正副处长分别发表讲话，王希栋主任指出：目前保险市场创新模式不断，对中介而言既是机遇也是挑战，保险中介行业的发展应坚持“四化”，即保险销售队伍的职业化、兼业代理专业化、专业中介规模化、中介业务规范化。在四化发展中，协会的发展空间很大，将大有作为。赵宝正副处长指出：中介市场要规范经营，防范风险，各机构应高度重视，共同维护河北中介市场秩序。

本次会议在所有理事单位的共同努力和积极配合下，完

成了各项议程，达到了预期目的，取得了圆满成功。在河北保监局的指导下，在理事单位的支持配合下，协会将认真履行各项职能，把协会建设得越来越好。

中介行业协会开展 2012 年度“保险信誉工程”和 “保险护城河工程”贯彻落实情况自查工作

按照《河北保监局关于深入推进“保险信誉工程”的实施意见（2012-2013）》和《河北保监局深入推进“保险护城河工程”实施意见（2012-2013）》，为确保各项工作落地生根、取得实效，协会于 2012 年 12 月 20 日开展 2012 年度“保险信誉工程”和“保险护城河工程”贯彻落实情况自查工作，并向各会员单位发出通知，要求会员单位将推进中好的做法和经验进行总结上报协会。

2012 年 12 月 28 日，保监局中介处对协会两项工程的推进工作进行了督导检查，肯定了协会 2012 年在自律和宣传中所做的工作，并希望协会在 2013 年继续重视保险销售误导和理赔难方面的宣传与交流。

中介行业协会发函征求 2013 年工作计划意见和建议

为了给会员单位提供更加切实有效的服务，推动协会工作上水平上台阶，2012 年 12 月 18 日协会通过邮件分别向各会员单位和各保险公司发函，征求对协会 2013 年在自律、维权、服务、交流等方面所做工作的意见和建议。经统计协会收到回函 38 封，各单位对协会的发展和建设提出了大量宝贵意见和建议，协会将仔细整理后做好 2013 年工作计划，为 2013 年给会员单位提供更好的服务打下基础。

银邮类保险兼业代理资格审核工作

根据河北保监局的授权委托，中介行业协会银邮类保险兼业代理资格审核工作进展顺利。2012 年 12 月共办理 8 家银行报送的 381 家机构材料，涉及新设机构申请 12 家，延续机构 94 家，变更各种事项 268 家，终止 7 家。

月度监管报表催报及初审情况

2012年12月催报和初审108家机构报送的11月份月度监管报表1100余张。接收和初审18家机构报送的27批次事后报告材料。

报：河北保监局

送：深圳市保险中介行业协会、北京保险中介行业协会、
湖北省保险中介行业协会、浙江省保险中介行业协会、
广东省保险中介行业协会、山东省保险中介行业协会

发：会长、秘书长、各会员单位

联系人：李承昆 电话：0311-66007795

邮箱：hebiia_scjk@163.com

协会网站：<http://www.hebiia.org/>